

##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银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胡锦涛及独立董事胡军科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薛斌峰、副总经理张运宏、副总经理徐锋、总工程师李群力、财务负责人凌芝及董事会秘书徐海琴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相关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2025年度主要工作。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地履行了股东赋予的各项职责。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胡军科先生、上官俊杰先生、康卫娜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状况。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的相关报告及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69,914.74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7,773,612.96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97,935,492.15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02,804,323.84 元。按照孰低原则，公司将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拟定本次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同时结合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在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325,600 股后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635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暂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38,000,000 股扣减已回购 325,600 股份后的股本 137,674,400.00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9,999,993.81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认真履行了相关的职责，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工作情况和审计委员会对其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在2025年度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已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5年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军科先生、上官俊杰先生及康卫娜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5年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苏长青艾德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授信额度的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授权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长青艾德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循环使用。

2026 年度，公司及江苏艾德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拟在上述人民币 60,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此担保额度由公司及江苏艾德利共用，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授权期限内上述担保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长青艾德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循环使用。

同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长青艾德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与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提请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协助公司董事长具体落实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相关的手续。上述授权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以特别决议进行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规定以及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个人能力、岗位职责、业绩考核等指标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2.40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2.60亿元人民币（前述额度均包含本数，含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下午14:30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十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5、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